

「法德并举

FADE BINGJU 构建和谐」
GOUJIAN HENXIE



丁锐华 / 著



西南交通大学出版社
[Http://press.swjtu.edu.cn](http://press.swjtu.edu.cn)

重庆文理学院学术专著出版资助项目

法德并举 构建和谐

丁锐华 著

西南交通大学出版社

· 成 都 ·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法德并举 构建和谐 / 丁锐华著. —成都: 西南交通大学出版社, 2010.8

ISBN 978-7-5643-0762-2

I. ①法… II. ①丁… III. ①社会主义法制—研究—中国②社会公德教育—研究—中国 IV. ①D920.0②D648.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149039 号

法德并举 构建和谐

丁锐华 著

责任编辑	秦 薇
特邀编辑	田 华
封面设计	墨创文化
出版发行	西南交通大学出版社 (成都二环路北一段 111 号)
发行部电话	028-87600564 87600533
邮 编	610031
网 址	http://press.swjtu.edu.cn
印 刷	成都蜀通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成品尺寸	146 mm×208 mm
印 张	9.25
字 数	257 千字
版 次	2010 年 8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0 年 8 月第 1 次
书 号	ISBN 978-7-5643-0762-2
定 价	25.00 元

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本社负责退换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举报电话: 028-87600562

导 言

古往今来，社会平等、安定、和谐是人们追求的共同理想。中国共产党在阐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时，把社会更加和谐作为我们党为之奋斗的一个重要目标明确提了出来。党的十六届四中全会，进一步提出了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任务，强调形成全体人民各尽其能、各得其所而又和谐相处的社会，是巩固党执政的社会基础、实现党执政的历史任务的必然要求。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是我们党在准确把握社会主义的本质和科学判断中国国情的基础上提出来的，也是我们党创造性地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分析当今世界和中国实际的重大理论创新。

一、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时代背景

（一）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是时代发展的必然要求，是完成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目标的根本要求

党的“十六大”在提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时，多次提出社会和谐问题。比如：在勾画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宏伟蓝图与奋斗目标时，强调促进人与自然的和谐、社会更加和谐；在谈到全面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时，强调努力形成全体人民各尽所能、各得其所而又和谐相处的局面；在谈到政治建设和政治体制改革时，强调巩固和发展民主团结、生动活泼、安定和谐的政治局面，必须保持长期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在谈到国际形势与对外工作时，强调我们愿与国际社会共同努力，积极促进世界多极化，推动多种力量和谐并存，保持国际社会的稳定。这些论述概括起来，就是既要

实现人与人的和谐，又要达到人与自然的和谐；既要达到内部各阶层、各利益团体之间的和谐，又要争取外部世界格局的和谐发展；既要培育微观的各个社会组织细胞的和谐发展，又要促进经济、政治和文化等整个社会的和谐发展。这表明，实现社会的和谐，达到全社会的协调发展，是党的“十六大”的一个重要思想。党的十六届四中全会提出要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既与“十六大”的上述思想一脉相承，又是根据实践的发展与时代的要求，从党的执政能力的角度进一步把这一思想系统化、理论化了。

尽管和谐是个古今中外都关注的概念，但以之定性一个社会，则是一种理论的创新，其不仅保留了古今中外和谐思想的精粹，而且其内涵与外延更为丰富深刻。我们党在经济连续 30 年获得高速增长之际，提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表明我们党更加关注社会建设，更加注重社会和谐，更加关注社会公平和社会正义。因此，“和谐社会”的理念，是我们党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用发展着的马克思主义思想指导新的社会实践的重大成果，是中国共产党执政理念的重要升华。

（二）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是社会发展阶段的内在要求

国家的稳定、社会的和谐，历来是执政者治国的一个重要目标，也是人们普遍追求的一种社会理想。中国古代社会有“文景之治”“贞观之治”“开元盛世”“康乾盛世”等说法，就因为那几个历史时期是中国经济强盛时期，也是“政通人和”“亲仁善邻”“内和外睦”的和谐时期。但是在封建社会人们所追求的那种社会和谐，只是一种建立在农业文明基础上的、极度封闭状态下的、皇权统治秩序奴役下的和谐。近代以来的中国社会，陷入长期的战乱和动荡之中。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建立了新中国，实现了中国历史上伟大的社会进步和崭新的社会和谐。不过，以历史的眼光来看，建国后相当一个历史时期内的社会和谐，在相当程度上是同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相联系的，是同话语情境、生存状态乃至衣着服饰的极度

单一化相联系的，是同逐渐发展的“左”倾错误以及“以阶级斗争为纲”的社会管理手段相联系的。到了“文化大革命”期间，则出现了遍及全社会的动乱局面。

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今天，我们的党明确提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战略任务，有着鲜明的时代意义。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前无古人的崭新实践。我们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是在工业化、城市化和现代化的进程中，在全面扩大对外开放、迎接全球化浪潮的背景下，在体制机制实现重大转轨，市场取向的改革不断深化的条件下，在人民群众的民主意识日益增强、社会诉求日益增多、各种思想文化观念的碰撞日益强烈的情况下进行的。

我国的经济社会发展正处于一个关键的历史时期。在由人均国内生产总值 1 000 美元向 3 000 美元跨越的历史过程中，既有可能进入“黄金发展期”，也有可能陷入“矛盾凸显期”。许多国家和地区的发展历程显示，处于这一发展时期，存在两种前途：一种是由于政策得当，引导经济社会协调发展，顺利实现工业化和现代化；另一种是由于政策失误，致使经济社会发展脱节，社会矛盾加剧，经济社会发展停滞不前。当此中国社会发展的关键时期，必须以“和谐社会”理念化解现实中阻碍发展的各种矛盾，排除一切干扰，保持社会经济的持续高速增长。

在过去的 30 多年中，虽然市场经济的框架已经基本确立，但为市场经济必不可少的利益均衡机制还没有相应地建立起来。在中国社会发展的关键时期，必须以“和谐社会”理念，回答在社会变革的过程中如何处理和协调不同社会群体的利益，特别是解决强势群体和弱势群体之间的利益均衡问题，化解现实中阻碍发展的各种矛盾，排除一切干扰，从而保持社会经济的持续高速增长。如何建立一个和谐社会的问题，就是在这样的背景下摆在我们党和政府的面前。

（三）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是科学发展观的基本内涵

科学发展观的基本内涵包括两个方面：人的和谐发展与社会经济的和谐发展。以人为本是科学发展观的核心和本质，是人获得和

• 4 • 法德并举 构建和谐

谐发展的前提和条件。人组成了社会，社会是人的各种社会关系的总和。以人为本，就要求社会尊重人的权利，提高人的素质，改善人的生活质量，优化人的发展环境，妥善处理人与人之间的、各类群体之间的社会关系。一句话，以人为本就是要求社会更加和谐，更加有利于实现人的全面发展的目标。

社会和谐应该是指社会系统各个方面有机结合、相互协调、相互促进。科学发展观正是追求这样的目标——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不全面，就不是科学发展，就很难谈得上和谐。而只有各方面协调，才能获得全面发展。同时，全面、协调发展的状态不是停留在某一个时段，必须可持续地进行。因此，科学发展观提出的全面、协调、可持续的发展目标，就是和谐发展的途径，科学发展观提出的“五个统筹”，既是社会经济科学发展的基本要求，也是构建和谐社会的基本要求。总之，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就要落实科学发展观，或者说用科学发展观统领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构建。

（四）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是巩固党的执政地位的迫切需要

“和谐社会”是一种状态，一种观念，一种情调，更是一种生活。而作为中国共产党执政能力的重要体现，“和谐社会”远不只是一种状态、一种观念、一种情调，或者是一种生活；而是一种执政使命，是党在新世纪巩固执政地位，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过程中所实施的伟大战略。在新的历史时期，党的主要任务是现代化建设，党的政治功能是为社会主义建设事业服务。作为执政党，必须尽可能地整合社会的多方面关系，凝聚现实的各种社会力量，努力使社会各个阶层各尽所能、各得其所而又和谐相处，切实化解各种社会矛盾和冲突，不断保持社会的和谐与稳定。因此，我们长期以来形成的以行政手段实施管理的传统方式必须改变，代之以协调、沟通、服务的方式，来增强对整个社会的凝聚力，成为社会整合的领导者。正如学者党国英所言：“建立和谐社会的一切难题来自我们选择了一个多元化的发展道路，而建立和谐社会的唯一可能性也在于我们能

够形成一个多元化的社会。”在社会阶层的多元化基础上建设和谐社会，是对执政者执政能力的最好检验。

（五）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是中国共产党在深刻总结国内外社会主义建设经验教训的基础上提出的重要战略目标，体现了我们党对社会主义建设规律认识的进一步深化

从国外来看，社会主义运动在苏联、东欧国家遭受严重挫折，给予了我们深刻的教训。苏联是世界上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曾经是许多国家建设社会主义的样板，却出人意料地迅速解体，苏联共产党也丧失了执政地位。其中一个重要原因就在于，苏联共产党在改革过程中没有处理好社会成员之间以及经济、政治、文化的和谐发展问题，没有把社会公正和提高人民生活水平提到应有的重要位置。苏共的许多党员和广大工人、农民对其感到绝望，对社会主义的前途失去了信心。就我国来说，早在新中国成立初期，我们党就提出了要探索社会主义建设规律的问题。以毛泽东同志为核心的第一代中央领导集体在探索中国社会主义发展规律的道路上取得了巨大成就，但也有严重失误，即在对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之后，仍然坚持“以阶级斗争为纲”的方针政策。以邓小平同志为核心的第二代中央领导集体，在深刻总结了新中国成立以来的经验教训后，果断地将党和国家的工作重心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坚定不移地实行改革开放，创立了邓小平理论，开辟出了一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道路。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第三代中央领导集体提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强调发展是党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坚持用发展的眼光解决前进中的问题，明确提出了在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前提下正确处理现代化建设中的一系列重大关系，提出科教兴国战略、可持续发展战略、西部大开发战略等重大战略，进一步丰富了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理论和实践。

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创立，标志着我们党对

我国社会主义建设规律认识的两次飞跃。党的“十六大”在全面分析国际国内形势的基础上，明确提出了新世纪实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第三步战略部署，特别是头 20 年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目标和任务。党的“十六大”提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并将“小康社会”的内涵扩展为“使经济更加发展、民主更加健全、科教更加进步、文化更加繁荣、社会更加和谐、人民生活更加殷实”，这实际上就是要求全党在更高水平上使社会主义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和谐发展。为了促进经济社会和人的全面发展，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新一届党中央根据新的形势和任务，明确提出科学发展观，强调“按照统筹城乡发展、统筹区域发展、统筹经济社会发展、统筹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统筹国内发展和对外开放的要求”，推进改革和发展。党的十六届四中全会进一步明确提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理念。科学发展观和“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理念，是我们党对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指导思想的新发展，标志着我们党对社会主义建设规律的把握更加深入，标志着我党执政能力的显著提高。

（六）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是人民群众的根本意愿和社会主义发展的前进方向

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和经济社会转型的深入，我国原有的利益格局也在发生着变化，出现了“四个多样化”，即经济成分和经济利益格局多样化、社会生活多样化、社会组织形式多样化、就业岗位和就业形式多样化。这“四个多样化”是我国社会生活众多变化的突出反映，是我国深化改革的必然趋势，也是我国社会进步的重要体现。“四个多样化”为我国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注入了生机和活力，也为社会主义政治文明、精神文明建设（包括党风廉政建设）提供了丰富的内涵，同时也对三个文明建设提出了新的挑战。“和谐社会”理念的提出，旨在协调“四个多样化”在现实中出现的不和谐状况，把矛盾控制在社会发展可承受的范围内，按照人民群众的根本意愿，公平、公正地分配社会利益。

在社会主义社会，全体人民的根本利益是一致的，这是我们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基础。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社会成员之间也存在着利益关系和思想认识上的各种矛盾，这又在客观上提出了建设和谐社会的迫切需求。人心思和谐，特别是在体制转型时期，保持社会的和谐稳定更是人民群众的强烈愿望。同时更要看到，中国共产党人为之奋斗的崇高理想就是实现人的全面而自由发展的共产主义。社会的和谐是人的全面、自由发展的基本条件。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中国共产党和全国人民，正努力完成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战略任务，是完全符合社会主义事业发展的前进方向和客观规律的。我们党必须不断提高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能力，以推动经济社会协调发展，促进不同社会阶层、不同利益群体相互协调、良性互动，形成平等友爱、融洽和谐的人际关系，创新和健全社会管理体制，保持稳定有序的社会环境，只有这样才能顺利地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为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奠定坚实的基础。

（七）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是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的重要任务

构建和谐社会，必须加强社会主义政治文明建设。政治文明建设的重要内容就是通过规范化、程序化、公开化的制度设计来整合民意，从而公平、有效地协调利益矛盾，解决利益冲突。推进社会主义民主的制度化、规范化和程序化，确保全社会不同利益群体的成员都能够依法通过民主选举，实现民主决策，实施民主管理，保证民主监督，这是构建和谐社会的重要制度保障。所以，要构建一个和谐社会，就必须建立畅通、公正、规范的社会利益表达机制，保证人民群众的利益诉求能够及时、有序、充分地得到表达。保证这一机制完善并有效地运转，首先必须坚持和完善我国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使这一制度成为充分反映人民意志，维护人民利益，尊重和保障人权的主渠道。同时，还要完善政治协商制度，发挥基层自治组织以及社团等各种社会中介组织在反映群众诉求、畅通社情

民意、协调社会利益方面的作用。

当前，个别党员干部的腐败已经影响了社会的和谐。解决腐败问题的最根本途径，就是发展社会主义民主与法制，建立健全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制度，从而更加有效地对权力运行进行制约和监督。这也是建设和谐社会的必然要求。

（八）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是中国走向世界的最佳途径

改革开放以来，中国大踏步走向世界。中国的发展，对于世界来说，既给发展中国家带来启示，也给世界经济文化带来互动。中国共产党提出建设和谐社会的思想，等于向世界宣言：中国坚持“和为贵”，始终都会以维护世界和平为己任。实际上，和谐不仅是中国的愿望，也是世界各国的愿望。因此，我们提出建设和谐社会，符合时代潮流与世界主题。

二、中国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理念的提出及其理论意义和实践价值

（一）中国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理念的提出

中国共产党在全面推进小康社会建设的过程中，以马克思主义的社会理想为理论基础，吸收历史上的和谐理念，提出了富有 21 世纪时代特点的和谐理念和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纲领，并进行了不断深化的阐述。

和谐理念的正式提出是在党的“十六大”期间。2002 年，中国共产党第十六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北京召开，党的“十六大”报告在阐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时提出，我们要在本世纪头 20 年，集中力量，全面建设惠及十几亿人口的更高水平的小康社会，使经济更加发展，民主更加健全，科教更加进步，文化更加繁荣，社会更加和谐，人民生活更加殷实。同时，还强调要努力形成全体

人民各尽其能、各得其所而又和谐相处的局面，巩固和发展民主团结、生动活泼、安定和谐的政治局面。这是我国实现现代化建设第三步战略目标必经的承上启下的发展阶段。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目标是与加快推进现代化进程相统一的。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正是我们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贯彻落实“十六大”精神，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的一个重要内容、一项重要举措。我们要深刻认识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大历史意义与现实意义，不断提高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能力，在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伟大实践中，创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更大辉煌。

2004 年党的十六届四中全会又明确提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目标和主要内容，党的十六届四中全会决议指出：“形成全体人民各尽所能、各得其所而又和谐相处的社会，是巩固党执政的社会基础、实现党执政的历史任务的必然要求。要适应我国社会的深刻变化，把和谐社会建设摆在重要位置，注重激发社会活力，促进社会公平和正义，增强全社会的法律意识和诚信意识，维护社会安定团结。”

当今中国，民主化进程的不断推进，为各阶层、各群体以及个人提供了更广阔的行使权利的空间。每一个阶层，每一个群体，每一个人，都有权维护自己的权利。权利的维护亦应在理性和法治的基础上进行。只有社会保持稳定与和谐，才能使每一个阶层、每一个群体、每一个人的权利得到有效保障。社会主义社会应该是既富有活力又能保持稳定协调的和谐社会；是既能包容各方面不同利益，又能把错综复杂的利益关系处理妥当的活而不乱、和而不同的社会。

2005 年 2 月 19 日，胡锦涛同志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提高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能力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上的重要讲话（以下简称胡锦涛同志的重要讲话），从国际国内形势和我党所肩负的历史使命的高度，从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主义社会建设理论的高度，全面阐述了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时代背景、重大意义、科学内涵、基本特征、重要原则和主要任务。胡锦涛同志的重要讲话，对于我们扎实推进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具有十分重要的指导意义。至此，

“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成为一个内涵清晰并感召人民的科学命题。在党的十六届六中全会上，胡锦涛同志进一步阐述了关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一系列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从而使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理论更加丰富和成熟。

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命题的凝练，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理论的形成和成熟，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若干问题决定地做出，都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这再次表明，我们党的指导思想已经从斗争哲学转向和谐哲学，我们党也在理论和实践上完成了从革命党向执政党的转变。正如有的学者所说：“新中国成立以后较长的一个历史时期，我们党仍然沿袭民主革命时期的许多做法，以群众运动的方式推动经济和社会发展。其结果是社会总处于不很稳定的状态之中，而且人人自危，社会关系比较紧张。作为执政党，应当处理和化解各种社会矛盾，安抚好社会的每一个成员，最大限度地调动大家的积极性。关于和谐社会理论的提出，表明我们党在认识上完成了从‘革命党’向执政党的转变。”^①胡锦涛同志关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多次重要讲话以及党的十六届六中全会的决定，揭示了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科学内涵、本质属性和基本特征，科学地回答了为什么要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构建什么样的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怎样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等一系列重大问题。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这些基本特征是相互联系、相互作用的，需要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进程中全面地把握和体现。

（二）中国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理念的理论意义和实践价值

第一，提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符合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符合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主义社会的科学设想。

实现社会和谐，建设美好社会，始终是人类孜孜以求的一个社

^① 沈国明：《关于法制与和谐社会建设的几点认识》，<http://www.tcyllaw.com/yld/web/article/showarticle.asp>。

会理想，也是包括中国共产党在内的马克思主义政党不懈追求的一个社会理想。社会主义社会建设的理论，是马克思主义理论的重要组成部分。在马克思主义关于未来社会美好理想的鼓舞和指引下，取得执政地位的各国共产党人在领导人民建设社会主义的奋斗中进行了艰辛的探索。我们党在领导革命、建设和改革的长期实践中，不断探索和发展具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社会建设理论。现在我们党明确提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就是对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主义社会建设理论的新的丰富和发展，反映了我们党对共产党执政规律、社会主义建设规律、人类社会发展规律认识的深化，为开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新局面提供了重要的理论指导。

第二，提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既是对我国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经验的科学总结，也是在新的国内外形势下提高党的执政能力、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更好地推进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战略举措。

在我国，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提供了最根本的保证。经过新中国成立以来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的不断发展，我国社会生产力水平明显提高，综合国力显著增强，人民生活总体上达到小康水平，为缩小社会差距、促进社会公平、完善社会保障、发展社会事业、加强社会建设和管理等提供更充分的物质保证。

马克思主义在党和国家工作中的指导地位得到确立和巩固，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思想深入人心，教育科技文化等社会事业不断发展，全体人民的思想道德和科学文化素质不断提高，民族凝聚力显著增强。这些都是我们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最基本的前提条件。同时，我们也要看到，我国仍处于并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生产力发展水平、教育科技文化等发展水平还不高，建成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任重道远。特别要看到，目前我国社会正经历着深刻的变化，改革发展正处于一个关键时期。工业化、城镇化和经济结构的调整加速，社会组织形式、就业结构、社会结构的变革加快，人民群众的经济政治文化需求更趋多样，社会利益关系更

趋复杂，人们思想的独立性、选择性、多变性、差异性明显增强，我们正面临着并将长期面对一些复杂、突出的矛盾和问题。故要抓住和用好战略机遇期，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宏伟目标，就必须正确应对这些矛盾和问题，花更大气力妥善协调各方面利益关系，正确处理各种社会矛盾，大力促进社会和谐。这既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重要内容，也是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目标的重要前提。国际上，和平与发展仍是当今时代的主题，我国改革发展面临着难得的机遇和有利条件；但国际形势继续处于深刻复杂的变化之中，我们面对着来自外部的经济、政治、文化、信息、军事等方面的严峻压力。在复杂多变的国际形势下，我们要有力应对来自外部的各种挑战和风险，就必须把国内的事情办好，始终保持国家统一、民族团结、社会稳定的局面。这是我们集中全党全民族的智慧和力量、全面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重要保障。从我们党肩负的使命看，巩固党执政的社会基础、实现党执政的历史任务要求我们：必须紧紧依靠人民群众，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调动一切可以调动的积极因素，把人民群众及各方面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都充分发挥出来，为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而奋斗；必须正确认识和妥善处理人民内部矛盾和其他社会矛盾，协调好各方面的利益关系，不断在发展的基础上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保证人民群众共享改革发展的成果；必须抓紧解决人民群众生产生活中的突出问题和困难，夯实党执政的阶级基础和群众基础，保持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必须加强社会建设和管理，营造良好的人际环境，保持良好的社会秩序，维护社会稳定，保证广大人民群众安居乐业。只有把这些工作都更加自觉、更加主动地做好了，我们党才能不断增强执政的社会基础，才能更好地完成继续推进现代化建设、完成祖国统一、维护世界和平与促进共同发展这三大历史任务。

第三，提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表明我们党领导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总体布局，更加明确地由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三位一体，发展为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政治建设、

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四位一体。

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同建设社会主义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是有机统一的。我们要通过发展社会主义社会的生产力来不断增强和谐社会建设的物质基础，通过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来不断加强和谐社会建设的政治保障，通过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来不断巩固和谐社会建设的精神支撑，同时又要通过和谐社会建设来为社会主义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建设创造有利的社会条件。根据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和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实践经验，根据新世纪新阶段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新要求和我国社会出现的新趋势新特点，我们所要建设的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应该是民主法治、公平正义、诚信友爱、充满活力、安定有序、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社会。民主法治，就是社会主义民主得到充分发扬，依法治国基本方略得到切实落实，各方面积极因素得到广泛调动；公平正义，就是社会各方面的利益关系得到妥善协调，人民内部矛盾和其他社会矛盾得到正确处理，社会公平和正义得到切实维护和实现；诚信友爱，就是全社会互帮互助、诚实守信，全体人民平等友爱、融洽相处；充满活力，就是能够使一切有利于社会进步的创造愿望得到尊重，创造活动得到支持，创造才能得到发挥，创造成果得到肯定；安定有序，就是社会组织机制健全，社会管理完善，社会秩序良好，人民群众安居乐业，社会保持安定团结；人与自然和谐相处，就是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这些基本特征是相互联系、相互作用的，需要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进程中全面把握和体现。明确提出构建这样的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反映了我们党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发展规律的新认识，也反映了我们党对执政规律、执政能力、执政方略、执政方式的新认识，为我们紧紧抓住和用好重要战略机遇期、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指明了努力方向。

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意义重大，从国内看，是我们抓住和用好重要战略机遇期、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宏伟目标的必然要求。目前，我国改革发展正处在一个关键时期。在当前和今后相当长一段时间内，我国经济社会发展面临的矛盾和问题可能更复杂、更突

出。我们要抓住和用好重要战略机遇期、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就必须正确应对这些矛盾和问题，花更大气力妥善协调各方面的利益关系，正确处理各种社会矛盾，大力促进社会和谐。这既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重要内容，也是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宏伟目标的重要前提。从国际看，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是我们把握复杂多变的国际形势、有力应对来自国际环境的各种挑战和风险的必然要求。

总之，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是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新一届党中央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总体布局和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开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新局面的全局出发所提出的一项重大战略任务，适应了我国改革发展进入关键时期的新要求，体现了我们党正视和解决现实问题的政治智慧和理论勇气，也反映了我国建设富强民主文明的现代化国家的内在要求。^①追求社会和谐、生活和谐、生态和谐的境界，既是历经改革实践考验后亿万人民步调一致、同心协力、奋发有为、与时俱进精神的不断升华，也是广大群众爱国、守法、诚信、知礼的热情竞相迸发的产物。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关系到广大人民群众的最根本利益，关系到巩固党执政的社会基础、实现党执政的历史任务，关系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全局，关系到党的事业兴旺发达和国家的长治久安。全党同志都要从这样的战略高度，深刻认识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大意义，自觉承担起和谐社会建设的历史任务。

① 李传松：《试论和谐司法的标准和途径》，人大复印资料2007年第11期。